

家对面的毛衣店眼看要关门了,我妈昨天又送来一袋她自己织的毛衣。丈夫和我说:是不是和你妈讲,不用织了啊,这么多来不及穿。我说,我不讲,人到老要了有个爱好。我心里对他说,你妈炒股这爱好,我看你也没讲啥呀。

这个冬天,我妈沉迷织毛线。有时早上和我爸打电话,问我妈干吗呢?我爸幽怨地说,伊么,饭也不烧,买了两只熟菜当中饭吃,开始“上班”结绒线了呀。我妈本来爱跳舞,但自从腰椎骨折以后没法跳了,买了架电子琴,手机里装了全民K歌,在家吹拉弹唱消磨时间。日常可以出门的消遣,除了买菜以外,好像没有其他的了。去年冬天家对面开了家毛衣店,让我妈有了新去处。她先是买了羊绒毛线,从小物件开始学起,遇到不会织的地方,就去店里请教老板娘,老板娘手把手地教,常常一坐就是大半天,俨然成了毛衣店的常坐嘉宾,不知道的还以为她是店里的一员呢。

我妈拥有了自己的“毛衣社交”,时不时发店里的款式给我看,让我选喜欢的样式,她来织。还领放寒假的外孙女去店里选喜欢的毛线颜色,给她织帽子围巾。后来我妈的技艺飞升,开始上难度,织背心、绒线衫、绒线裤,指哪儿打哪儿,成了全能毛线手。我女儿现在一身都是home-made,就连上学拎的餐袋都是我织的,再发展下去,估计要给外孙女织个铅笔盒或者书包出来了。

女儿对于外婆的爱好很捧场。有一次和好朋友出去玩,一见面就掀开羽绒外套,指着内里穿的毛衣炫耀:“这是我外婆给我织的毛衣哦!”好朋友立刻也掀开外套说:“我这件也是我外婆织的!”一副肝胆相照的样子,十分有趣。女儿和我说,她还是有点不满足,她羡慕我穿的是亲妈织的妈妈牌毛衣,而她不是,她穿的只是外婆织的毛衣,不是亲妈。我说,你想穿我织的毛衣,那要等等啦。

我这双摸键盘的手织得了毛衣吗?我很怀疑。在我像女儿这么大的时候,我妈也没空给我织毛衣,那个时候她下岗在即,白天东奔西走忙赚钱,晚上呼呼大睡,从不管我的功课,更别提什么织毛衣的闲情逸致了。我的外婆和奶奶从未给我织过一件毛衣,我奶奶的爱好是纳鞋底、做棉鞋,我外婆的爱好是开着助动车风风火火地走街串巷。我羡慕那些穿着家人手打毛衣的同学。那时我的毛衣都是去南京路上向阳儿童商店买的,毛衣的价格不菲,我爸大概一年也就是六一儿童节带我去“翻新”一下。我有一件在向阳儿童商店买的米老鼠图案的毛衣,样式洋气,很喜欢,穿了许多年,从小学五年级穿到初中毕业,翻翻照相簿,这件毛衣出镜率高老了。

我爸反对我妈织毛衣也有点道理,他觉得一直织毛衣很伤颈椎,久坐不动。不过可以全神贯注地投入去做一件事,本身就是一种治愈吧。人年纪大了,无事可做的时候,可能觉得自己不被社会需要了,但是看到自己织的毛衣穿在家人身上,就会觉得,果然这个世界还是需要我的,我在这个世界上留下了作品——莫奈留下了《睡莲》,我妈留下了毛衣。

所以,我鼓励我妈织下去,我也很期待,我妈又织了件啥出来。这些毛衣打发了她的时间,也填补了我家衣帽间的空缺。而且对我而言,洗毛衣曾是件费功夫的事情,从前我是手洗,洗完绞干很费力气,现在洗衣机有“羊毛洗”的功能,放在洗衣袋里扔进去,设置好模式,大概30分钟,就能拿到一款被温柔对待、洗完已经半干的毛衣了,所以再多也不怕。

冬去春来,眼看毛衣店关门在即,不知道我妈的下一个爱好是啥。如果能有个毛衣教室就好了,不管冬暖夏凉,大家想织就聚在一起,喝喝茶,打打毛线,吃块芝士蛋糕。如果老了能遇上这样的教室,我也会去学的。

经常听到这样一句话:“自己是最好的医生。”以我之见,这句话既对又不对,对也不全对。自己最了解自己,这当然是对的,但有时候未必了解清楚,或了解有误;自己得了病未必知道是什么病以及病因,知道病因未必知道怎么治。或许,应该换一种说法更有意义,那就是“要成为自己的医生”。

就最近涉远,略述二三事,探讨如何通过增强自我意识和医学常识,做到在疾病面前,做出明智的医疗选择。有些疾病不仅极其复杂,而且难以诊断。在这种情况下,患者成为“自己的医生”显得尤为迫切与重要。如若往事为证。

健康

老编辑刘华庭先生日前下世,尽管克享遐龄100岁,堪称人瑞,仍然引发众多中国现代文学爱好者的哀悼之声。其中一个重要缘由,是他主持出版的“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”等几套书系,曾经影响了几代读书界、出版界人士。

在当时的条件下,华庭先生1987年12月和1992年12月相继推出《雅舍小品》(以下简称“雅舍”)和《骂人的艺术》(以下简称“骂人”),其识力和魄力,相当不凡。

有关华庭先生的讣闻,启发我翻阅倒柜,找出人手三十多年的“骂人”“雅舍”刚巧划出;三、被读者称道的“梁氏风格”并非“雅舍”专属,“骂人”里业已形成,应当说,“雅舍”是“骂人”的流亚或伸展;还有一点十分重要——“骂人”出版背景与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“新月”交集非常直接,故其研究价值远超“雅舍”。

“骂人”与“雅舍”,不是西餐里的头盘跟副菜或副菜跟主菜的关系,我以为是并列的两道主菜,好

掐指一算,再过几年,这本小册子就追上了华庭先生的“享年”。

倘若我结识老先生够早并且买到“骂人”也够早,我会建议他优先出版“骂人”而非“雅舍”。理由如下:一、两书均为随笔集,“骂人”1927年10月初出版,“雅舍”1949年11月初版,一般情况下,“先来后到”乃文献整理、编辑、出版过程的基本思路;二、“骂人”是在存有共识的“现代文学史”范畴内,而“雅舍”刚巧划出;三、被读者称道的“梁氏风格”并非“雅舍”专属,“骂人”里业已形成,应当说,“雅舍”是“骂人”的流亚或伸展;还有一点十分重要——“骂人”出版背景与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“新月”交集非常直接,故其研究价值远超“雅舍”。

有意思的是,第三版粘贴了一页其他版本恐怕没有的“正误表”。这说明书店审校差劲,一而再,再而三,“冥顽不化”啊。

“骂人”与“雅舍”,不是西餐里的头盘跟副菜或副菜跟主菜的关系,我以为是并列的两道主菜,好

秋郎妙文传天下

西坡



沱江泛舟 侯伟荣 摄影

一个星期后,蒲公英的叶和花终于晒干了。我抓一把闻闻,浓郁的香气。我拿给十岁的元宝让他闻,“太香了!”

将它置于杯底,倒入滚烫的热水,静等几分钟,看叶子沉入水底,啜一口,茶香沁人心脾。平日我喝绿茶,清淡无味。改为喝白毫银针,微微的果香气,味道清冽。常想若是新鲜采摘而得,恐怕更为美味。

“可遇而不可求”的际遇,近年我在不断耕耘花园中体验得更为真切。往往你日夜期盼的番茄,因为一场大风大雨最后颗粒

无收。然而,可能在第二天,你会不经意间发现花园的某个角落里开出一朵你所不认识的,像是洋甘菊;又或者长出一棵莫名的,发嫩绿的叶子,拿识花软件一查,竟是枸杞树。过了没几天,你又发现一棵桑葚树!

它们是怎样长出来的呢?大自然的奥妙值得我们欢快一整天。而蒲公英,就是这样毫无征兆地出现了。一朵明亮的黄花,鲜艳如小太阳耀眼,我被晃了一下,蹲下身,看这株开花的草,锯

蒲公英茶

朱莎莎

蒲公英不是毛茸茸的白色圆球吗?儿时最喜欢吹它,借着春风的威力,吹散到各处都是。我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,有谁想得到这朵黄花会变成白球呢?然而,我又如发现新大陆一般兴奋——好像获得了钟爱的新宝贝。我把这个好消息告诉母亲,电话那头的她呵呵笑,“我都是拿来泡茶呢。”母亲教导:“你摘一

“吓我一跳!吓我一跳!”一个三年级学生一边惶恐地低声念叨,一边用手拍着胸脯自我安慰道。

吓了一跳

陈静

“什么把你吓一跳?”一旁经过的我好奇地问道。“刚才我在执勤时,一个同学向我鞠躬,说大哥哥哥好!”他一边解释,一边模仿着弯腰鞠了一个标准的90度躬,“把我吓了一跳!”

我扑哧一下笑出声,原来这个小男孩被自己的大大吓了一跳。

那天,我在路边等红绿灯,一个年轻小伙子向我递过一个房产传单,然后毕恭毕敬地问我:“阿姨,需要买房子吗?您看看吧!”那一刻,我也吓了一跳。似乎不久前,类似的场景,那时我听到的还是:姐,需要看房子吗?这辈分的升级,让我诚惶诚恐,一下接不住了。

记得读书的时候,老师总是戴着眼镜批作业,然后把眼镜放到鼻梁下,越过眼镜上方和学生说话。这种视角让我们异常新奇,有时会悄悄和几个调皮的同学模仿老师戴着眼镜看人的模样。当我成为老师,学生一茬一茬毕业后,冷不丁开始喜欢把书放远些地看,喜欢把电脑放远些地用。当年那个被孩子模仿的游戏,已成为生活的真实。老花眼镜开始证明年龄的到期:我需要透过眼镜片来阅读近处的字,又需要越过眼镜片来看远处的人,视力与生活都需要我们重新调焦了。当初的谜就这样被岁月不解自破,许多当年看不穿的事仿佛一夜之间也就明了了,许多当年不明白的人仿佛倏忽间也就理解了,该放下的可以放下,该糊涂的也可以糊涂了,岁月在给我们惊讶之后,一下催熟了许多的东西……

倘若说三年级小男孩的惊讶让我们触摸到岁月的蓬勃,快快长大的美好,那么我的惊讶,不知是否算岁月的友情提醒:多加珍惜现在的自己!不管在哪一种惊讶里,不管在一段里程里惊讶,不负当下,享受当下,才是对岁月最好的交代,而岁月也会在惊讶之后,留给我们许多成长和成熟的惊喜。



边看边聊

上摸,摸完之后你还得给他钱!”

“骂人”与“雅舍”无缝对接了吗?当然不是。总的来说,前者倾向社会现象批判,后者倾向日常生活点评;前者短小精悍,后者铺张洋溢;前者言简意赅,后者旁征博引;前者偏重中式,后者偏重西式;前者浅显,后者浑厚……不过,灵敏冷静、细致周到的观察一仍其旧,嬉笑怒骂、机智诙谐的风以一贯之。

新月书店1927年创办、1930年被查禁、1933年彻底关门。我的那本“骂人”是第三版,那么后来有没有出第四版呢?我原先以为没有——不是说新月书店1930年就被封了嘛——想不到藏书家倪墨炎先生说:“我藏有的是1930年4月的第四版。”

每年重印一次,算得上畅销书了。即便如此,新版“骂人”,在当下大概也没多少人持有吧。

齿般的叶子,匍匐在地。是什么呢?我用识花软件扫它,跳出来显示是蒲公英。

蒲公英不是毛茸茸的白色圆球吗?儿时最喜欢吹它,借着春风的威力,吹散到各处都是。我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,有谁想得到这朵黄花会变成白球呢?然而,我又如发现新大陆一般兴奋——好像获得了钟爱的新宝贝。

我把这个好消息告诉母亲,电话那头的她呵呵笑,“我都是拿来泡茶呢。”母亲教导:“你摘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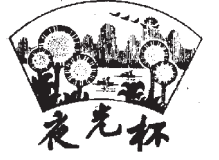
些叶子洗净,铺到竹筐上,放到阳光底下曝晒。晒干后就可以当作茶叶喝了。”

我对母亲的活深信不疑,她是一个自然实践家。春天的田野是一个百宝箱,野荠菜被她挖来包饺子,苦菜被她洗净蘸酱吃,还有那漫山遍野的艾草,割一筐晒干,用来泡脚……野菜野草经由她的手,变成了美味佳肴,形成了养生之道。那么,蒲公英用来泡茶想必效果很不错!

果真,蒲公英吸收阳光大地的精华,带着独有的芬芳,满足了我挑剔的味蕾——香气正好且极为新鲜。一杯下肚,温热而甘甜。

《本草纲目》记蒲公英:“解食物中毒,驱散滞气,化解热毒。”我渐渐发现蒲公英更多的价值:它的根可作为中药,有清热解毒的功效;而它的花,新鲜采摘后可直接泡茶,其馥郁之香会久散不去。

春天的时光短暂像是眨了眨眼。静坐桌前,沏一杯蒲公英茶,热气徐徐散发,专属这一季的清香永留心间。



夜光杯

七夕会

鲜红血色不来自肺部系统,而是因为鼻腔急性发炎和溃疡,血是经咽喉进入气管再吐出的。最终,针对鼻腔急性炎症轻松治愈。这个科学诊断让我老伴避免了不必要的侵入性检查。看来,与医生的有效沟通和病人自己对症状的正确认识多么有必要。

深望,众人可以在自信自觉的前提下,持续增进医学知识,“成为自己的医生”。这不仅是一种能力,更是一种责任——为自己和家人的健康保驾护航。千千万万个“自己的医生”形成庞大的防病队伍,必将大益于提高全民健康水平。

无法清晰看到儿子了。那么为什么这么多名专家治不了此病,而一篇不起眼的短文却起到神效?或许是因为,医生毕竟只能囿于检查所见,而不可能掌握病患所有的生活环境情况,从而影响诊断。由此看来,自己不放弃,坚持学习做好“自己的医生”是多么重要!

另一个故事还是涉及我的老爱人。她在一次患上细菌性感冒后出现了严重的大吐血症状。初始的医疗建议是进行气管镜检查。且慢!鄙人性格有点像啄木鸟,喜欢多“琢磨”。我们与主治医师共同详细讨论,终于琢磨出真相:她的主要症状为非咳嗽吐血,其

成为自己的医生

张贻复

高血压的确苯地平片所产生的副作用之一,即是可使病人视力模糊与障碍。即刻停用这种药物后,老伴的视力竟奇迹般地恢复了。真是意外之喜!

如果不是我持之以恒查看各类医学文章,老伴可能再也